

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。公司董事共10人，参加本次会议董事10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陆徐杨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根据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年中期报告》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业绩公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zse.cn>)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(<http://www.hkexnews.hk>)同日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《2025年中期报告》及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业绩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- （二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8 月 26 日